附件 1

长沙市企业研发中心申报表

企业名称			
注册地址			
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		企业类型	□国有企业、□集体所有制企业、□民 营企业
是否为法人 单位	□是、□否	企业类别	□独立法人公司、□子公司、□分公司、
企业法人 姓名		法人联系方式	
企业研发技 术负责人姓 名		研发技术负 责人联系方 式	
企业基本情 况介绍			
企业研发方 向介绍			

企业研发中 心类别	□世界 500 强企业研发 中心	□领军企业总 部研发中心	□扩能升级企 业研发中心	□外资研发 中心	□保税研 发中心	新型	业类研发内
管理发责 供数人职人 大大 大大 大大 大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							
研发场所 (场地面 积、科研所 需的仪器设 备等硬件条 件)							
建设期内投 资规模							
建设期限							
企业申报承诺	不实之处, 愿		提交的申报材料;任,并承担由此; (章)				如有日
住建部门 意见							

附件 2

长沙市企业研发中心相关佐证材料清单

- 1. 营业执照复印件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
- 2. 公司章程、机构设置、研发管理办法等相关佐证材料
- 3. 企业前两年度在职研发人员名单和对应社保缴费清单(注明人员姓名、所属部门、职位/岗位、从事专业)
- 4. 企业用于研发的场所及其它硬件设备的相关佐证材料;
- 5.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前两年度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, 财务审计报告未列明该年度研发费用金额的, 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

以上申请表和资料均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,复印件要加盖企业公章,扫描版需整合在一个PDF文件中。

长沙市企业研发中心推荐申报类别及标准

- 一、世界 500 强企业研发中心:《财富》世界 500 强企业在长沙投资设立的全球、全国或区域总部研发中心。(一)有健全的管理机构和研发体系,负责人应是本领域全球高水平的学术或技术带头人,具有 150 人以上全职研发人员,其中研究生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人员比例不低于 40%或 80 人以上;(二)固定研发场所面积不低于 10000 平方米,具有科研必需的仪器设备和其他条件;(三)建设期内投资(包括研发和中试场所用地、房屋、设施设备、研发经费等投入)3 亿元以上;(四)建设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3 年。
- 二、领军企业总部研发中心: 央企、中国 500 强企业、民营 500 强企业、行业领军企业、知名跨国公司在长沙投资设立的总部研发中心。(一)有健全的管理机构和研发体系,负责人应是本领域高水平的学术或技术带头人,具有 100 人以上全职研发人员,其中研究生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人员比例不低于 40%或 60 人以上;(二)固定研发场所面积不低于 5000 平方米,具有科研必需的仪器设备和其他条件;(三)建设期内新增投资 2 亿元以上;(四)建设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3 年。
- 三、扩能升级企业研发中心:在长企业(含新引进企业)投资新建或扩建的总部研发中心。(一)有健全的管理机构和研发体系,负责人应是本领域高水平的学术或技术带头人:(二)加大研

发设备投入,扩大研发场地规模,固定研发场所面积不低于1000 平方米,有50人以上全职研发人员;(三)建设期内新增投资4000 万元以上;(四)建设期限不超过3年。

四、外资研发中心:由境外投资者(包活外商投资设立的投资性公司)在长沙投资设立的独立法人、内部独立部门或分公司形式的创新平台。(一)有明确的研究开发领域和具体的研发项目,有健全的管理机构和研发体系,全职研发人员不少于30人;(二)原则上固定研发场所面积不低于500平方米,具有科研必需的仪器设备和其他条件;(三)累计研发投入不低于200万美元;(四)建设期限不超过3年。

五、保税研发中心:在自贸区长沙片区黄花综合保税区设立的,开展高新技术研发、高附加值的设计等活动的创新平台。(一)有明确的研究开发领域和具体的研发项目,全职研发及管理人员、固定的场所、科研必需的仪器设备和其他条件;(二)开展高技术、高附加值的设计、研发等活动;(三)建设期限不超过3年。

六、企业类新型研发机构: 高新技术企业联合国家级刨新平台、高校院所、院士等优秀科学家及其团队共同组建的研发机构。 (一)有健全的管理机构和研发体系,负责人应是本领域高水平的学术或技术带头人,具有 30 人以上全职研发人员,国家级创新平台、高校院所、院士等优秀科学家及其团队人员 10 人以上;(二)固定研发场所面积不低于 500 平方米,具有科研必需的仪器设备和其他条件;(三)建设期内,投资 2000 万元以上;(四)建设期限不超过 3 年。